

童年

季红真◎著



著名作家莫言倾力推荐

见证一代中国人特殊的成人礼！

一部写给成年人的特殊童话！

013022264

I247.57
2341



童话

季红真◎著



I247.57
2341



北航

C1631660



中国出版集团



现代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童话 / 季红真著. —北京: 现代出版社, 2012.1

ISBN 978-7-5143-0123-6

I. ①童… II. ①季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1) 第073547号

作 者	季红真
责任编辑	张 晶
出版发行	现代出版社
通讯地址	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504号
邮政编码	100011
电 话	010-64267325 64245264 (传真)
电子邮箱	xiandai@cnpitc.com.cn
印 刷	北京牛山世兴印刷厂
开 本	710mm×1000mm 1/16
印 张	24.75
版 次	2012年4月第1版 2012年4月第1次印刷
书 号	ISBN 978-7-5143-0123-6
定 价	37.00元

版权所有, 翻印必究; 未经许可, 不得转载

此书献给所有童年的朋友

楔 子

那一条街上住的人都很怪。街西的人往街东看，尽是瘸子拐子；街东的人往街西看，尽是呆子傻子。街本不长，沿着笔直的马路牙子朝前走，一顿饭的工夫，就能走个来回。

街的北头是一个广场，虽然不大，也能容下十几万人。广场的中心有一个花坛，密实的花树，拥起一座纪念碑。纪念碑的底座有好几层。最下面是花岗岩的，上面是一层黑色的大理石，再上面有一层汉白玉，最上边还有一层说不出名字的紫红色石料。每一层石料上都站过不同的人物。最早是位古装的送子娘娘，那会儿花坛还是一座庙，终年香火不断，隔着老远就能闻着香气。再后来是一位将军。那将军站在那，五冬六夏都挺胸腆肚龇牙咧嘴，好像憋了一肚子屁拉不下来，显出征服者的骄横。最后换了一块纪念碑，是为了纪念北方的另一个国家，在驱赶那将军统率的东洋人的战斗中死难的将士，也为了庆祝这座城市的解放，广场也就因此叫了解放广场。这些他都是听小秋他爸大老王说的。

林子密密层层都是杂树，除了落叶松、桧柏，最多的是白桦树，偶尔还夹杂着几棵核桃楸子。这使北方大学俄语系的教师夏舟，每次随了丈夫，带了儿女从这里走过，都忍不住哼起那首著名的俄罗斯民歌《白桦树》。纪念碑周围的花坛里长满了野玫瑰和黄蔷薇。春暖花开的季节，紫红和浅黄串成一片，惹得过往的行人都生出喜兴。广场周围没有什么民宅，只有一座小灰楼，孤零零地站在街口。那小楼的墙上有些古怪的图案，远看像是刻满了文字，走近了细看，才发现那是制钱的花纹。向北穿过广场，是这座城市的繁华地界。大街两侧都耸立着四五层的高楼。有政府机关，有百货公司，还有工人文化宫。

广场往南，一色的柏油马路伸展到城市的边沿，突然变成了土路，穿过漫无边际的庄稼地弯曲着远去。路西二三里外有一座小屯子，由小路连接起公路。两

条路相接的地方，有一个大车店，一圈儿干打垒的土墙，上面用白灰刷着“三马屯”几个字。院子很大，紧靠里边有一排土坯房，一溜七八间。门前立着几根拴马桩。时常有骡马拉了大车，从大院里走出来。驮了瓜果、蔬菜之类地里的土产到街里卖，街面上便不时留下些骡马的粪便。街西的人看见了，就捂着鼻子绕开走，街东有些灰头土脸的人，却拎了簸箕来撮，三五个人抢作一团。马粪被堆在自家的小院儿里，攒够一方，能卖十几块钱。

在他的记忆里，这条街好像从来就是这样，又好像少了点什么。从童年到成人的许多岁月中，他无数次地从这条街上走过，却从来没有找到那说不出的缺憾。

目 录

序 言 我们的童年 莫 言 | 001

楔 子 | 001

第一章 | 003

第二章 | 040

第三章 | 081

第四章 | 125

第五章 | 165

第六章 | 206

第七章 | 251

第八章 | 291

第九章 | 335

后 记 故事来找我 季红真 | 383

早就听说季红真写了一部小说，心中充满了期待，但一直没能见到庐山真面目。现在，这部洋洋五十万言的小说终于摆在了我的面前，一鼓作气读完，诸多感想，拥堵心头，一时不知该从何处谈起。

上世纪八十年代初，季红真就以滔滔江河般的文章，在批评界扬名立万，之后几十年，著述不断，高论迭出，近几年又进入高校，教书课徒，这样一个人物，到底能写出一部什么样的小说，我想不仅仅是我，许多人会与我一样，心中充满了期待。

就像我们这个年纪的人一做梦总是回到童年一样，季红真这部小说写的也是童年之梦；就像我们这个年纪的作家拿起笔来，总是好写“文革”记忆一样，季红真这部小说写的也是“文革”记忆；就像我们这个年纪的人的童年梦总是噩梦一样，季红真这本小说里记述的也是童年噩梦；就像关在纳粹集中营里的少年，依然会有卑微的欢乐一样，我们这些在“文革”中成长起来的人，也都曾体验过一种带有几分邪恶意味的欢乐，这部小说中那些少年们与我们一样。他们就是我们。

小说中的主人公于思虽然是个男孩，但他实际上是我们这一代人的集合。虽然这部小说发生在一个很像长春的北方城市，但这个小说中的城市代表着中国所有的城市，发生在中国大地上的故事，基本上都是一样的。如此庞大的一个国家，如此众多的人，却在一个人的导演下，扮演着几种类型的角色，上演着差不多同样的戏剧，这实在也是一个奇迹。

季红真是批评家，但这部小说证明她也是一个很好的作家。她描写环境的能力，营造氛围的能力，塑造人物的能力都是一流的，尤其是描写小孩子那种细微

的心理和生理感觉时的准确，更令我自愧不如。在阅读这部小说时，我经常联想到自己的童年经历，那个于思，就是我啊，尽管我生在农村，他生在城市，尽管我的父母是农民，他的父母是知识分子。

季红真在这部小说里写了很多好人，如于思的父母，于思的邻居李家伦和他的女朋友楚冰。她还写了很多的好孩子，如会拉琴却早夭的小丹，红颜薄命的罗伊洛，于思的哥哥于省。她也写了一些坏孩子，一些坏人；但这些坏人在季红真笔下都是可怜的、令人同情的；那些坏孩子，虽然干了一些坏事，但却都带着几分可爱。以“文革”为背景的小说实在是太多了，季红真这部小说的贡献就是把对人的宽容、同情和理解，贯彻到小说的字里行间。也许，这也才是那个时期人性的本来面貌。

“文革”爆发至今，已近半个世纪，当时的儿童，如今已进入白发苍苍的老境，读《童年》不由地忆起童年，尽管“往事并不如烟”，但也有“神马都是浮云”之感喟，我们的童年时代已成为历史，而我们也即将成为历史人物。

这只是读《童年》的一些凌乱感想，不敢充序啊！

第一章

他又一次看见了那座红房子。它坐落在一片土岗上，被树木包围得密密实实的。雾气太大，离得又远，他看不真切那栋房子的全部，只能隐约看见几个圆锥形的红色屋顶，紧紧地挤在一起，下面只露出一小截暗红色的墙。那房屋的形状有些像古代的城堡，又像是用积木搭起来的。他很想到那房屋里去看一看。他已经记不清是第几次看见这栋房子了。他呆呆地望着那屋顶，过了好长时间。

他想或许可以找到一条路，通往那座房子。于是，他试着走进树林。林子很密，长满了灌木丛。他刚用双手分开树枝，树枝立即像墙一样合到一起。他一次又一次地分开树枝，树枝一次又一次地合拢，像水像风一样不可分割。脚下有许多草藤绊着，每走一步都很艰难。好不容易拔出一只脚，另一只脚又被缠住了。抬头再看那红屋顶，已经毫无踪影。没有办法，他只好退回原处，这才又看见远处那红色的屋顶。仍然被树木包围着，仍然被雾气缭绕着，远远地看不真切。他有些着急，想在林子里再探一探，或许可以找到一块树木稀疏的地方。突然，一阵巨大的声响，惊得他浑身发抖，他觉得整个天地都随着这声音抖动起来……

一

于思睁开眼睛，发现屋里只有自己一个人。看看墙上的挂钟，时针指在一点钟。两年前那个闷热的下午，外面响着雷声，天阴得厉害。爸从外面搬了这座钟走进来，放在书桌上，还碰碎了一个陶土的罐。爸对他说：“这是给你买的，要上学念书去了，别迟到。”一点钟，是他每天上学的时间，应该到学校去了。他急忙爬起来，穿上衣服，去找自己的书包。走到书桌前的时候，他发现桌上有一小堆爆米花。这才想起，今天下午老师要去开会，学校不上课。吃过午饭的时候，爸从他的黑

色人造革手提包里拿出一个纸包，一边把里面的爆米花倒在桌上，一边对他说：“下午你睡觉，睡醒了就吃爆米花，在家里玩儿，别出去疯跑。”

一股慵懒突然传遍全身，他重新躺到床上，闭上眼睛。想再看一看那座奇怪的红房子。可是，不但房子看不见了，连树林山冈田野，还有缭绕着那房子的云雾也全都看不见了。他心里有些懊丧，顺手去摸桌上的爆米花，抓起一把，一颗一颗地扔进嘴里。不大一会儿工夫，一小堆爆米花就被他吃完了。他不知道应该再干些什么，不由看了一眼墙上的挂钟。分针才走了三个格多一点，要等到它再走五圈，六点钟的时候，哥哥放学回来才能把门打开。家里一共有三把钥匙，爸、妈和哥每人各一把。只有他们其中的一个回来开了门，于思才能出去玩。想到这里，他烦躁起来，觉得自己在这屋里已经关了一千年。窗外传来打镲的声音。他爬到窗台上，把脸贴在窗玻璃上朝外望，脸上凉丝丝的很舒服。他看见收破烂儿的老郝头儿，推了一辆排子车从街东头走过来。走几步，就停下车子打两下镲，那镲的声音很清脆，勾得他心痒难熬。看看挂钟，分针慢慢地才又走了一个格。

不能在屋里再待下去了，他觉得脑袋发胀，快要爆炸了。他推开阳台的门，在放杂物的角落里翻出一根绳子，熟练地把绳子的一头系在阳台的扶手上，另一头扔到阳台外面，顺势往下一滑，落在一楼小坏家的鸡窝上。听着不大不小的一声响，鸡窝被踩塌了。这一切正巧被对面楼里的老范太太看个清楚，老范太太是吃斋念佛的人，一辈子不管闲事，长这么大还没有和人吵过架。她急忙把老花镜戴上，低下头顾自纳鞋底，慌乱中锥子扎破了手，一滴血染红了包鞋底的白布。

于思吃了一惊，镇静下来的时候，发现自己的两条腿被埋在砖石堆里。他费了好大的劲才扒开碎砖头和干泥巴，抽出脚来。他知道闯祸了，如果被告到妈那，准得挨一顿胖揍。他急急忙忙拍了拍身上的土，朝楼后跑去。他跑得很快，直喘粗气。直到终于走不动的时候才停住脚，发现自己正站在广场旁那栋古怪的小灰楼跟前。

一阵琴声从小楼里传出来。于思高兴极了，觉得小鸡儿有点痒痒，而且传到背后，连耳朵都跟着痒了起来。他跳过矮墙，绕过密密匝匝的玫瑰丛，走到那小楼的窗户前。一股暖烘烘的香气，从窗户缝隙里飘出来，他觉得头有点晕。他踮起脚，眼睛刚好够着窗玻璃。透过白色的窗纱，他看见一个又瘦又小的干巴老头儿，穿了对襟的白褂子，正在弹一架大木琴。边上的茶几上点着一炷香，香烟绕着圈升起来，在房间里飘散。小老头背后的墙边立着一个黑红色的木架子，弯弯曲曲的格子里放着几件奇形怪状的青绿色铁家伙。他知道那是青铜器，是爸告诉他的。小老头儿的两只手像两只鸡爪子，皮绷得紧紧的，上面有青筋蹦起来。长长的指

甲拨着琴弦，发出像流水一样的响声，小老头儿的胡子便随了那流水声微微地抖动起来。

于思认识这小老头儿。他姓罗，是教授，也是爸的老师。去年爸生病的时候，他还拎着一只鸡来看爸，爸管他叫罗老。那琴他也知道，叫箏。有一次，于思随哥到他们学校去玩儿的时候，在校乐队的活动室里看见的。那天在那儿弹琴的是罗老的女儿，叫罗伊洛，是哥的同学。她很瘦很瘦，也很美很美。一条大辫子一直垂到屁股上，脑门儿上还有一排头发帘。小金的姐小桑也留着那么一排，她说那叫刘海儿。罗伊洛好像老在发愁，眉毛拧在一起。偶尔笑起来的时候，脸上还有一对小酒窝。于思老是觉得那两个小坑里，会有水流出来。直到他的后脑勺被一个又黑又棒的人使劲拍了一下，他才吓得把眼睛移开。小老头儿的手抖了一下，抬头看看窗户。于思急忙把头低下来，直到琴声又响起来，他才又抬起头。流水的声音急了，像一条大河在哗哗流淌。许多年以后，于思仍然记得这流水的声音，这声音使他想起那座奇怪的红房子。

屋里多了一个人，罗伊洛不知什么时候走了进来。坐在一把椅子上，手里捧了一杯茶，看她爸弹琴。她穿了一件大襟的粉红色小袄，照得本来白得没有血色的脸，也粉扑扑的。于思有些奇怪，罗伊洛和哥是同学，哥上学去了，她咋待在家里？正想着，门外响起了敲门声。

罗伊洛起身去开门，进来两个人。一个是街东的许娘，她专门给人做衣服。于思跟妈到她家去过。那是两间又矮又黑的小屋，有一半在地底下。回来的时候，妈说，许娘人好，给人做衣服从来不贪料子。另一个人是许娘的儿子，是北方大学中文系的大学生，是著名的诗人。好像叫什么哲。对，叫许亦哲。于思记得在大学的新年联欢会上，他朗诵了一首自己的诗。其中有一句是“春天是母亲的笑容，荡漾在青山绿水之间”。于思听不太懂，问哥：母亲的笑容怎么会在青山绿水中？哥笑着说：“这还不懂，是比喻。”还有一句是，“党啊！祖国啊！我是你怀中的赤子。”于思问哥啥叫赤子，哥笑了，说就是光屁股的孩子。许亦哲长得挺好的，上嘴唇上已经长出一层小绒毛，咋也和光腚的孩子对不上号，于思觉得他傻得可笑，那么大人了，还说自己是光腚的孩子。

罗伊洛突然红了脸，站起来用手捏着辫子，来回晃着身子，眼睛看着地。许亦哲也低着头，手里拿着一本杂志，来回摆弄着。罗伊洛朝西屋说了一句：“妈！许娘来了。”罗老的老伴从西屋走出来，应声道：“呦，你们来了，怪稀罕的，快坐下。”许娘说：“不了，您要的旗袍给您做出来了，您试试，看可身不？”说着顺手从胳肢窝底下抽出一个花包袱抖搂开，拿出一件黑色的长褂子。那衣服有点发亮，于

思想这大概就是绸子。罗老太太把衣服接过来，拉着许娘进了西屋。罗老也站起来进了东屋。许亦哲结结巴巴地说：“伊洛，这本《寸草》杂志送给你，里面有我写的一首小诗，写得不好，请多提意见。”罗伊洛接过书，并不看，顺手放在桌子上说：“我不咋懂诗。”一阵风刮过来，砰的一下把门给撞上了。于思吓了一跳，屋里的两个人也吓了一跳。东屋传出罗老拉得很长的声音，那声音亮堂劲道儿，好像不是从那个干瘦的身体里发出来的：“伊洛——”罗伊洛答应道：“干啥？爹。”罗老的声音透着严厉：“为什么把门关上？”罗伊洛的声音很轻，还带着点撒娇地说：“哪儿呀，不是我关的，是风吹的。”许亦哲的脸更白了，抬头看了一眼东屋，匆忙把那本杂志拿起来，然后又哆哆嗦嗦放下，脸上一下子红起来。

于思觉得他的样子很可怜，也很可笑，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。这一下可把罗伊洛吓得够戗，冲着窗户大叫：“谁，谁在那？”于思赶忙朝矮墙跑去。只听得咔嚓一声，腿上疼了起来。他顾不上揉，一口气跑到街上。看看后面没有人追来，这才停下脚步，低头看腿上的疼处。裤子被玫瑰枝条扯开了一个大口子，腿上也划出了一道大口子，有小血珠沁出来。他用手抹去血珠，用力揉了揉腿，觉得不太疼了。只是裤子破了，妈看见肯定要责问，说不明白为什么，还要挨打，这使他有些沮丧。反正也没有办法了，管他呢！他顺手从路边抄起一根小棍儿，摇摇晃晃地数着石头往前走。

二

门锁响的时候，于思已经从阳台爬上来，收拾好了绳子。每次他都到“老绝户”的店铺里看好时间，估计着哥快放学的时候，就拽着绳子爬上阳台。今天，他蹲在路边看罗老和大老王下棋入了神，走到钟表店的时候，那只大钟已经五点四十分了。他三步两步跑回家，听到门锁响，急忙从阳台的门口朝自己的屋里蹿，忙乱之间，碰碎了妈养的一盆葵红，把进屋来的哥吓了一跳，大喊了一声：“你干啥呢？”于思急忙用手去捧花盆，但没用，花盆已经裂成了两半。哥看了看摔碎的花盆，没再说什么，从书包里拿出一本书，坐在椅子上看起来。于思赶紧把碎瓦片收拾起来，用簸箕撮了倒到楼下的垃圾桶里。回来的时候，看见“老白毛”抱着他的两个孩子，从楼前走过。于思每天早晨和晚上都看见他从楼前走过。他又高又瘦的个子，被两个孩子坠得弯了腰，伸着脖子，像一只罗锅儿大虾米。他满头都是花白的头发，看不出有多大岁数。于思老觉得他不是抱着两个孩子，像是搂着两个包袱。他的两个孩子，一个叫小凯，一个叫小旋，这会儿像两只小狗，

在他爸的怀里伸出毛茸茸的小脑袋。

于思进屋的时候，哥还在看书。他看见哥的眼神里有点笑意，就凑上去问道：

“哥，你看的啥书呀？”

“《白痴》。”哥头也不抬地说。

“啥叫白吃？”

“傻子！你就是个白痴啊！”哥好像没好气。

于思觉得很没趣，刚想说什么，有人敲响了门。于思应声去开门，一个女的站在门口。她个子不高，有些胖，脸圆圆的，留着短发，胸口别着省立一中的校徽。于思知道她肯定是哥的同学，就大声喊道：“哥，找你的。”哥从屋里出来，把于思拉回屋里，自己站在门口，挡着那个女的。

“你家谁在呢？”于思在屋里听见那女的对哥说话的嗓门很大。

“我弟。”哥硬声硬气地说。

“你爸和你妈不在吗？”

“不在！”哥的声音也很冲。

“你咋啦？为啥不写入团申请书？”

“咋也不咋的。”哥满不在乎地说。

“大家帮助你，是为了让你进步，你别想不通。”那女的说话的声音很响亮，底气十足。

哥用鼻子重重地哼了一声。

“你还是写一份检查吧，不然对你没有好处。”

“我不写，没啥可检查的。”哥的声音很镇静。

“那你打算咋办？”那女的声音软了下来。

“咋也不咋办！”哥的声音还是冷冰冰的。

那女的扭身走了，脚步声噔噔噔的一路顺着楼梯响了下去。哥砰的一声把门关上，气哼哼地回到屋里。

于思凑过去问道：“哥，她是谁？你咋不让她进屋呢？”

“郑解放。”哥说。

她就是郑解放呀！于思想起冬天的时候，哥的同学陆大兴和张十雨到家来串门，他们关着门，在哥的屋里说话。于思有一道题做不出来，去问哥。走到门口的时候，听到陆大兴说：“咱班男的数你功课最好，女的数郑解放功课最好。你俩都是尖子，她对你还挺好，你就和她好吧。”张十雨说：“别扯，郑解放啥呀，贼虎。咋咋呼呼的，哪像个女的。那次上生物课，老师说动物到春天就发情，我就笑了

一声。她立刻说，笑啥，你咋了，也发情了？整得我真想揍她。”陆大兴说：“你可别揍她，她爸是省委书记，你揍了她，非得抓进去蹲笆篱子。”想到这，于思问哥：“她为啥让你写检查？”

“她是团支部书记呗。”

“团支部书记就可以随便让人写检查呀？”

“你不懂，别问。”哥不耐烦地说。

门又开了，妈从外面走进来，带着一股医院的来苏水味儿，手里还拎着一篮子菜。她走进厨房，嘴里说道：“小思没出去淘气吧？小省啥时候回来的？”

哥不吱声，继续低头看自己的书，好像没有听见。于思偷偷看了一眼原先放花盆的地方。

“小省，我刚才在门口碰上郑解放，是不是上咱家找你的？”

“是。”哥哼了一声。

“她来干啥？”

“没干啥。”

于思听见妈在厨房里长长地叹了一口气。

爸回来了，阴沉着脸。吃晚饭的时候，只有于思吃得最多。他觉得妈炒的土豆丝特别好吃，一口气吃了两个馒头。正吃得香的时候，楼下小坏儿的妈，那个胖得像个方块儿一样的女人又骂了起来：“谁家的王八羔子，有人养活没人管的，把我们家的鸡窝整坏了。我操他八辈祖宗！”她每天吃晚饭的时候，都要骂上一阵，就像每天一次的课间操一样准时。有时是为了小坏儿挨了别人的打，有时是为了丢了东西。这连着半拉月都是为了鸡窝。哥看了一眼于思，于思低下头吃自己的饭。妈放下筷子，叨咕着说：“这是谁又惹着她了，咋这么泼呢！”

哥最早吃完饭，放下碗筷，回到自己的屋里。爸收拾起碗筷，进了厨房。妈坐在床上补衣裳。于思庆幸着妈没有发现少了一盆花，轻手轻脚地走回到自己屋里。屁股还没有坐稳，就听见爸喊：“小思！”

“干啥？”于思小声答应。

“把你的算术作业本儿拿来我看看。”

于思急忙从书包里拿出算术作业本儿，给爸送去。爸打开作业本儿看了看，抬起头看看于思：“你怎么把题都做错了？”

“我也不知道。”

“ 4×4 等于几你不知道吗？”爸的声音很严厉。

“知道，等于8。”于思理直气壮地说。

“咋等于8呢？那是加法的做法。”

“乘法不就是加法的简便运算吗？”于思嘟囔着。他想起余老师那总是在生气的小眼睛。

“简便也不等于就和加法一样呀！有四份苹果，每份四个，一共是几个？”

于思迅速地把四个四加了一遍，说道：“十六个。”

“这就对了。 4×4 就是4个4相加的意思，这还不懂吗？”

“老子。”妈在外屋叫爸。

爸应声站起来，又说了一句：“一天天不知道琢磨啥呢？脑袋里整个一锅糨子。”然后，走了出去。

于思开始找自己的算术课本儿。书包里没有，又到抽屉里翻。抽屉里尽是牛皮纸叠的三角，那都是他赢来的。他又在床上找，翻遍了枕头被子，还是没有找着。

突然，他听见妈在外屋喊：“你打算咋着？跟你说啥你就是不听。你爸已经这样了，你还不争气。让你写申请书，你咋不写呢？团支书找到家里来了，你还拧着劲。”

“写了又有啥用？我表现得再好也是白扯，他们不能让我入团。”这是哥的声音。

“那我不管，让你写你就写。”

“我不是写了嘛！”哥小声嘟囔着说。

“你别给我整景，你们老师开家长会的时候都跟我说了。那是作文，不算正式的申请书。”

哥不再吱声，爸长长地叹了一口气。妈又开始祷告：“主呀，保佑我吧，保佑我的孩子吧。”

于思终于在褥子底下找到了算术课本儿，刚背了几句乘法口诀，就迷迷糊糊地睡了过去。他听见远处有一阵流水声响了起来，轻轻的，好像来自天上。他听得出神，屁股上重重地挨了几下打。他醒过来，看见妈站在床前，手里拿着一条自己的裤子，很生气地问：“这是啥时候扯的？”

于思已经忘了那天被玫瑰枝扯破裤子的事，就摇摇头。妈又问：“干啥扯的？你还真能整，还用胶布给粘上了！”于思仍然在听那遥远的流水声，没有吭气。妈无可奈何地摇了摇头，一把拽起他拉着推进了厕所。随手把门关上说：“快洗脸洗脚。”他站在那仍然听见哗哗的流水声在远处响着，他觉得浑身舒服极了，解开裤子，畅畅快地撒了一泡尿。

于思是从后门走进学校的。紧靠着围墙是一排单身老师的宿舍，宿舍后面是一排大杨树。余老师就住在左边的第三间屋子里，于思交作业的时候去过。屋里贴着一张毛主席站在麦田里的画。他刚走过那排大杨树，就看见铁蛋儿正趴在房山边上，伸着脑袋朝房前看。他凑上去问道：“铁蛋儿，你看啥呢？”铁蛋儿回过头冲他摆摆手，小声说：“你看，小胡子昨个儿夜里尿炕了。”于思也伸出头去，看见教体育的陈老师，正在房前晾被子。白布的被里上，洒了一片水印，像地图一样。铁蛋儿捂着嘴，嘻嘻地笑着。于思也忍不住笑起来。“你知道是咋回事吗？”铁蛋儿问于思，于思摇了摇头。“昨天放学后，我把他放在后窗台上的夜壶，用钉子钻了一个眼儿，再用纸糊上。”

“这是为了啥？”于思问道。

“谁让他上体育课时罚我跑那么多圈儿呢！”铁蛋儿气哼哼地说。

预备铃响了。于思和铁蛋儿一起朝教学楼跑去。

教室里闹闹糟糟的。于思刚坐稳当，铁蛋儿又凑了过来。他拿着一把弹弓，在于思眼前晃来晃去。那是一把木头弹弓，两根气门芯系在一根分叉的树枝上，另一头系在硬皮子上。铁蛋儿说，要是于思明天从家里给他带一本小人书来，他就让于思玩他的弹弓。于思立即答应了，伸手去拿铁蛋儿的弹弓。铁蛋儿立刻把弹弓放到书包里说：“让老师看见该没收了。”这时，石泛函走了过来，伸着手说：“快，交算术作业本！”于思从书包里拿出算术作业本，交到石泛函手里。

“喂，还有你的。”石泛函冲铁蛋儿说话的口气就像是老师一样。

“没做。”铁蛋儿梗起脖子，把脑袋扭到一边。

“为啥不做？老师让交呢！”

“没本儿！”铁蛋儿说。

“没本儿为啥不买？”

“没钱！”

坐在前排的小金转过身来，嘴里一边嚼着什么一边说：“没本儿就不做？！”坐在小金旁边的鸣放也回过头来看着铁蛋儿，她的嘴里也在吃东西。于思知道，那一定是小金给她的东西。他有点瞧不起这个馋嘴的黄毛丫头。其实，她的头发一点儿都不黄，梳成一对小犄角，像两把小炊帚一甩一甩的，样子很精神。于思记得她小的时候剪着一个娃娃头，像画报上的日本小孩儿。那时，他俩都在北方